

以绿色政策支持长三角一体化示范区建设

◆宋雄英 王冠楠

长三角生态绿色一体化发展示范区即将迎来一周年生日。包括上海市青浦区、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浙江省嘉兴市嘉善县在内的示范区成立于2019年11月,展望未来发展前景,如何抢抓国家战略这一重大机遇,以政策红利助力示范区实现绿色高质量发展,是一个重要课题。特别是生态环境相关的绿色政策,对于探索绿水青山向金山银山转化的现实路径,尤为重要。

示范区建设的主题是生态绿色,对于区域内的产业、企业将实施较为严格的环境标准和要求。同时,也应当给予适当的政策优惠,比如提供更方便的审批办理流程、更贴心的环境治理服务等,以此吸引高端产业和优质企业。2019年,江

苏选取10个园区,开展了产业园区生态环境政策集成改革试点,提供优化环境准入管理、统筹推进园区污染治理、完善支持绿色发展有效措施等优惠政策,取得良好成效。建议示范区参照此项改革试点,在全域范围内加大改革创新力度,形成一批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

例如,推行“区域环评+环境标准”改革,结合“三线一单”,以划定的重点管控单元为单位编制区域环评,提出项目准入环境标准,并根据项目建设对环境影响的程度,采取豁免环评、精简环评内容、告知承诺等政策,缩短审批时间,优化审批服务。

再比如,纺织是示范区的传统产业,通过建立纺织循环产业区,通过建立纺织循环治理设施共享、资源循环利用的理

念,帮助传统产业实现绿色转型发展。

示范区作为长三角一体化“C位”,在生态环境保护上要积极对标上海浦东新区、河北雄安新区等,坚持高标准起步、国际化视野,让生态绿色成为示范区的鲜明底色和金字招牌。然而,示范区“两区一县”本身在人才培养、智库储备、创新能力、技术支持等方面仍存在一定短板,亟待补齐。建议持续加强与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合作,建立专家智库,深化生态环境保护、治理、修复等方面的研究与实践,提升治污的科学性、系统性、精准性,打造长三角地区乃至全国的标杆示范。比如,吴江区同生态环境部环境规划院签订了环境质量提升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臭氧治理、污染源解析、总磷因子超标治理等重点难点领域开

展合作。这种合作模式值得进一步推广。

示范区开展污染治理、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离不开大量的资金投入。仅靠“两区一县”自身的财力,难免有些捉襟见肘。好点子、好项目有了足够的政策与资金支持,市场主体获得良好的正向激励,示范区建设才能快马加鞭。建议加大示范区生态环境项目的资金支持力度,健全投融资机制,鼓励各类企业、基金、金融机构参与示范区项目建设。比如,打破行政区划界限,建立示范区统一使用的生态环保基金,用于示范区范围内的项目建设,或者成立专门的环保集团,在环境治理、生态环境监测、环保信息化研发建设等领域为示范区提供专业服务。此外,还应鼓励激励企业主动参与环境治理,给予税收等方面的优惠。

重点地区 VOCs 治理需要科学精准

◆顾书圣 张风波 刘传义

近年来,臭氧(O₃)超标已成为制约各地优良天数达标的关键指标。作为导致臭氧超标的重要前体物,挥发性有机物(VOCs)治理越来越多地受到各地生态环境部门关注。今年生态环境部印发的《2020年挥发性有机物治理攻坚方案》中,针对重点地区和苏皖鲁豫交界地区等O₃污染防治任务较重地区提出了具体目标和要求。

近期,笔者通过梳理“12369”信访数据与现场调查发现,包含苏皖鲁豫交界地区在内的重点地区VOCs问题普遍存在企业投入积极性降低、管理不到位、监管有短板等情况,亟须加强治理工作的科学性与针对性。

企业投入积极性降低。近年来,很多涉及VOCs排放的企业按照国家要求逐步上马了治理设施。虽然大多是单一的光氧化、光催化、低温等离子或

一次性活性炭吸附等低收集率、低除污率的治理设施,但在上马时是符合地方政府要求的。随着大气污染防治要求的提升,类似的治理设施已不能满足达标排放的要求,需要更换高效率的治理设施。但由于很多企业原先上马的治理设施运行不足一年甚至时间更短,很多企业升级改造高效率治理设施的积极性明显降低,甚至有一部分企业宁可停产也不再追加投入。

企业管理不到位。调查发现,有些区域、行业的企业在治理设施投入上下了很大力气,能够做到按照行业门类选择适当的治理装置,但是,由于管理不到位,致使治理效率大打折扣。例如,有些焦化企业的生产环节跑冒滴漏十分严重,虽然末端治理效率不低,但总体上排放仍没有遏制住。再如,有的化工企业在贮存、运输等环节管理不严格,致使无组织废气排放明显。有的企业还存在不正常运行治理设施的情

况,这个问题在一些产业集群区较为突出。

监督管理仍有短板。主要体现在市县生态环境部门具体监管方面。调研了解到,大部分市县生态环境部门监管人员对VOCs形成机理了解不深,对企业排放节点掌握不全,对企业的需求难以提出有针对性的帮扶建议。这种情况当前在重点区域还较为普遍。

针对以上问题,笔者认为,重点地区的VOCs治理需要科学精准,不断提升治理效能。引导扶持企业加大治理资金投入。提高涉VOCs企业准入标准,采取分类管理方式区别对待达标企业与不达标企业,引导企业加大VOCs治理资金投入。在充分利用现有设施的基础上进行提标改造,选择适合的复合治理技术,进一步降低VOCs排放。地方政府也要对积极推进源头替代和VOCs治理提标改造的企业,提供适当的财税、融资等政策支持,不断提高企业积极性。

如何避免政策要求“空转”?

◆王香城

近日,某地方政府相关负责人在污染防治攻坚战视频会议上所说的一句话赢得了掌声和共鸣,这句话就是:多问问基层能否落实得下去。

笔者看来,这句话不偏不倚地戳到了基层的痛点。比如,在污染源自动监控管理工作中,发现监控数据超标时及时查处,能够切实提高环境管理信息化、精准化水平。但一些地方要求发现数据异常时,基层执法人员必须两三小时内到达现场,否则将被通报批

评。实际情况是,异常数据尚未来得及核实,可能绝大多数异常数据是监测仪器损坏、企业间歇性排污等因素造成的。如果管理辖区内一天出现三四起异常数据报警,那么这个中队可能因这一项工作便已自顾不暇。

笔者认为,有些地方执行力不够强、推进落实的方法措施不得当,才导致一些政策不落地。但同时也要看到,有的政策要求本身就不接地气。当前环境形势变化较快,各地经济社会发展状况有别,必须进行及时、针对性地调查研究,出台的工作目标和任务才能接地气、能落实。

能够高效推进工作的好政策新要求,无论落实时如何艰辛,基层也会认真执行。那些不能落地或者水土不服的要求,只会让基层更加忙乱,甚至可能助长基层浮躁情绪和敷衍作风。

如何避免政策要求“空转”?笔者认为,在提出政策要求前,要深入调查研究,要身入基层更要心入基层。保持求真务实作风,坚持问题导向,摸实情、查症结。一起

研究解决问题、改进工作的思路和举措,找准生态环境治理创新理念与实践深度融合的契合点。

制定政策要广开言路、广纳谏言,多层面、多角度地吸纳更多人的实践经验和思想智慧。对于出台的制度和目标等,要让基层踮踮脚够得上,能干好能干成。实施过程中,若发现政策要求出现偏差或者在执行中产生有心无力的不适应症时,要及时修正。只有齐心协力,才能更加高效地促进治污攻坚纵深推进。

作者单位:生态环境部华北督察局

绿色供应链助推国内国际双循环

赵建军

专家视角

根据我国发展阶段、环境、条件的变化,党中央提出“逐步形成以内大循环为主体、国内国际双循环相互促进的新发展格局”。国内国际双循环既要畅通国内经济循环,又要更好利用国际国内两个市场、两种资源。坚持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主线,实现更加强劲的可持续发展是目标。

绿色供应链是一种在整个供应链中综合考虑环境影响和资源效率的现代管理模式。它对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的助推作用可从以下三方面考虑:绿色供应链有利于促进国内大循环供需适配,绿色供应链有利于提升国际国内双循环的发展质量,绿色供应链有利于形成国际循环的竞争新优势。

产品来源可查、去向可追、责任可究,市场有序竞争,是良性的绿色循环体系。

以国内大循环为主体,意味着国民经济循环将更多地依托国内市场。需要把满足国内需求作为发展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继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使供给体系更适配国内需求。绿色供应链是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新抓手,打通了绿色产品供给与需求之间的堵点,在生产与消费之间建立了完整畅通的供需循环体系,提升了绿色产品对绿色消费需求的适配性,形成了需求牵引供给、供给创造需求的良性循环,是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有效助力。

绿色供应链有利于提升国际国内双循环的发展质量

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是根据我国发展阶段、环境、条件变化作出的战略决策。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跨越关口的迫切要求和我国发展的战略目标。

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是新时期我国建立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内容,也是我国从追求发展速度转向追求发展质量的重要标志。而加快绿色供应链的打造与应用,通过全过程、全环节、全链条的绿色创新,能够有效推进资源集约,实现节能减排的高质量发展,可以说打造绿色供应链就是践行新发展理念、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最佳载体。

绿色供应链有利于促进国内大循环供需适配

畅通国际国内双循环要先集中力量办好自己的事,即畅通国内大循环。这个循环要畅通起来,就必须构建完整的内需体系,特别是供给体系和国内需求要更加适配。绿色供应链是实现绿色产品供需精准匹配的桥梁,是推动国内大循环的有效实践。

随着绿色发展理念的深入人心,近年来,国民消费需求呈高质量上升趋势,绿色消费需求强烈,但我国绿色产品长期供给不足。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社会的主要矛盾已经转化为人民日益增长的美好生活需要和不平衡不充分的发展之间的矛盾。为解决国内绿色消费供需结构矛盾的问题,党和国家不断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积极推动绿色产业体系建设,积极构建绿色供应链的绿色化管理。绿色供应链管理逐渐受到重视,成为绿色产业体系构建中的核心关键点。

绿色供应链是在国家整体部署的决策下,秉承绿色发展理念,以核心企业为支点,形成的供应链绿色化管理体系。它强调从产品设计到原材料采购、运输、储存、销售、使用和报废处理全过程的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是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的闭环绿色产业体系。

绿色供应链是实现绿色产品供给和消费精准匹配的桥梁。通过构建面向消费端的动态循环网络,使核心企业的上下游供应链协调优化,推动各环节之间的产业融合,协同创新;通过打造涵盖供应链端、物流端、消费端、数据端和回收端为一体的全域绿色循环体系,使企业的经济活动与环境保护相协调,实现采购、运输、销售、回收再利用的绿色化、智能化、便捷化、精准化,让生产、服务企业获得最佳效益、可持续发展,让消费者第一时间享受安全、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作为实现供需精准匹配的桥梁,绿色供应链利用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手段,确保绿色产品销路畅通,满足消费者多样化的绿色消费需求,同时又能形成

绿色供应链有利于提升国际国内双循环的发展质量,绿色供应链有利于形成国际循环的竞争新优势。

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是根据我国发展阶段、环境、条件变化作出的战略决策。党的十九大报告指出,我国经济已由高速增长阶段转向高质量发展阶段,正处在转变发展方式、优化经济结构、转换增长动力的攻关期,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是跨越关口的迫切要求和我国发展的战略目标。

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是新时期我国建立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高质量发展的主要内容,也是我国从追求发展速度转向追求发展质量的重要标志。而加快绿色供应链的打造与应用,通过全过程、全环节、全链条的绿色创新,能够有效推进资源集约,实现节能减排的高质量发展,可以说打造绿色供应链就是践行新发展理念、实现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的最佳载体。

绿色供应链通过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提升产业发展的质量。将绿色环保理念融入供应链管理中,强调产品全生命周期对环境影响的最小化,保证了产品在整个生命周期中,资源消耗最少、生态环境负面影响最小,并最终实现经济效益、社会效益、生态效益的持续协调优化,为实现经济社会的高质量发展带来重要契机,能够有效提升国际国内双循环的发展质量。

绿色供应链通过创新供应链发展方式提升供应链循环的质量。强调产品全生命周期对环境影响的根本转变,大大提升了供应链的发展质量。在价值层面上,实现了从唯企业经济效益到经济环境协调创收的价值转变;在管理方式上,实现了从线性管理到覆盖产品全生命周期闭环管理的转变;在治理方式上,实现了从外部驱动到出于产品绿色采购的需要向内部驱动转变。谈及构建新发展格局,习近平总书记几乎都要提到创新。创新是畅通国内大循环的动力核心,实现高质量发展,必须实现依靠创新驱动的内涵型增长。

绿色供应链通过打造绿色消费引领消费升级提升社会经济发展的质量。绿色消费需求拉动绿色产品供给,绿色供应链又通过现代化信息技术,整合各方资源,统一规划,整体布局,上下连通,形成全产业链的协调配合,循环高效发展,提高了绿色产品的供应水平,使其成为扩大内需、促进消费、拉动经济增长实现高质量发展的新发力点。

绿色供应链是绿色的、创新的、高经济环境价值的,能够促进产业链供应链以高质量发展的现代化水平攀升全球价值链中高端。

绿色供应链有利于形成国际循环的竞争新优势

国内国际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是重塑我国国际合作和竞争新优势的战略抉择。未来,我国在世界经济中的地位将持续上升,同世界经济的联系会更加紧密,为其他国家提供的市场机会将更加广阔,成为吸引国际商品和要素资源的巨大引力场。因此,我们必须在新发展格局中形成国际合作与竞争的新优势。绿色供应链有利于建立覆盖设计、生产、流通、消费、回收等各环节的绿色产业体系,减少中国企业在对欧美等发达国家的出口中遭受的绿色壁垒,形成国际产业竞争新优势,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迈进。

改革开放以来,我国积极拥抱经济全球化,融入全球供应链体系,已经拥有全球规模最大、门类最全、配套最完备的制造业体系,是全球产业链供应链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但我们仍处在全球价值链的中低端,发达国家的跨国公司依然是全球供应链的主导者。新冠肺炎疫情的全球蔓延加剧了一些国家的贸易保护主义势头,我国产业链供应链安全风险上升。提升品质、加固运转、稳定畅通成为产业链供应链发展的当务之急,也是我国长期发展国内国际双循环新格局的需要。

绿色供应链是制造业绿色创新发展的新举措,在确保为国内国际提供更多绿色产品的同时,提高了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化水平。当前,一些国家为了保护本国产业,以环境污染、产品食品安全、健康问题为由,对中国产品进入本国市场提出了严苛的环境、安全与健康准入门槛,我国产品外销需要接受一系列的检验检测和认证。面对越筑越高的“绿色贸易壁垒”,企业越早开展绿色供应链管理,越能在激烈的国际竞争中占得先机,获取更多的市场机会。

绿色供应链能够依靠企业和政府的采购力量,产生市场机制的杠杆效应,推动其供应链企业减少环境污染和提高能效,提高整个供应链体系环境治理效率,促进整个产业链条的绿色升级,提升产业链的竞争力。具体而言,绿色供应链可以核心企业为龙头,通过绿色采购的市场机制,鼓励带动上下游相关企业自愿地采取环保、节能和降碳的措施,形成绿色企业供应链,形成绿色制造的产业氛围,拉入更多边缘中小企业加入绿色供应链链条。这种“以点连线代面”的构建方式,能够有效带动一批企业,直至实现整个产业的绿色转变。绿色供应链提升了企业的绿色创新能力,加快推动国内产品和企业“走出去”,参与新形势下的国际合作与竞争。

为了更好地融入全球供应链,提升在全球价值链中的地位,增强我国在供应链国际规则和标准制定中的话语权和影响力,我国需要逐步摆脱对传统国际循环模式的依赖,形成贴合我国自身发展需要的经济循环方式。绿色供应链通过打造绿色、畅通、稳定的供应链体系,对我国经济的绿色转型,形成国内国际双循环的新发展格局具有重要意义。

作者单位:中央党校哲学部

中国环境年鉴 2019

资料完备 数据权威 请即订阅

《中国环境年鉴》订阅单(复印有效)

| | | | |
|-----------|----------|--------|---------|
| 订阅单位名称 | | 纳税人识别号 | |
| 地址、联系人、电话 | | | |
| 《中国环境年鉴》 | 单价(含邮寄费) | 订阅册数 | 合计金额 |
| 2019卷 | 400元 | | |
| 2018卷 | 400元 | | |
| 2017卷 | 400元 | | |
| 合计金额 | | 万 | 仟 佰 拾 元 |

邮购汇款:北京市东城区广渠门内大街16号
 邮编:100062
 账户名称:中国环境报社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北京崇文门外大街支行
 银行账号:0200000509200033732
 电话:(010)67112032
 传真:(010)67103929(自动)
 联系人:高斐
 电子信箱:huanjingnj@163.com
 用途:请务必在汇款单据上注明购《中国环境年鉴》书款。